

#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 项目 220kV 变电站工程及 110kV 过渡方案双回线路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 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 220kV 变电站工程及 110kV 过渡方案双回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了初步设计，环保治理设施由广东天联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了施工合同，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按施工合同中约定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283.8 万元，环境保护设施投资为 128.39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5%；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具体见表 1：

表 1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类别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东环建〔2017〕10860号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等规范和标准,变电站边界两侧电场强度低于 4000V/m、磁感应强度低于 100 μ T。	已落实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等规范和标准,通过 2021 年 4 月 17 日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选取位于石化三路的一段电缆线路进行断面监测,其电场强度低于 4000V/m、磁感应强度低于 100 μ T
2		变电站内部建筑物及设备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使站址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变电站内部建筑物及设备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2021年4月25日-26日,对变电站周边进行噪声检测,通过检测结果可知,站址南侧厂界噪声监测数据均达标,站址其余边界位于“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12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一期工程”厂区内,紧挨厂区南侧边界,北侧为巨正源的聚丙烯生产装置(PDH),西侧为中央控制室和中央化验室(气防站),东侧为消防泵站及冷却塔,厂区生产时间为24小时连续生产,北侧、东侧和西侧均受一期工程项目生产活动产生的噪声影响。根据2020年2月25日至2月26日“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12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一期工程”验收监测报告可知,其厂区厂界噪声均符合一期工程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变电站已投产),而且周边及立沙岛原有的村庄均已搬迁,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3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选用先进的施工手段,按有关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阶段作业噪声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的要求;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施工场地固体垃圾应及时清运,做好	已落实 施工期间加强环境管理,选用先进的施工手段,按有关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阶段作业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的要求;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

序号	类别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线路施工通道和临时施工占用地的生态恢复工作，避免水土流失	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施工场地固体垃圾及时清运，做好线路施工通道和临时施工占用地的生态恢复工作，避免水土流失
4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应与项目建成时同时投入使用，变电站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污水经站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与项目建成时同时投入使用，变电站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5		建立事故集油池，以存放检修、更换变压器油，并采取避雨防渗措施。转移废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交由相应资质单位负责收集、处理，不得外排。	已落实 变电站内建设了一个 56.5m <sup>3</sup> 的事故集油池，且采取了避雨防渗措施。根据《35~110kV 变电所设计规范》（GB50059—2011）和《220kV~500kV 变电所设计技术规程》（DLT 5218-2005）中的规定（总事故油池的有效容积不应小于最大单台设备油量的 60%），本项目单台变压器油量为 51m <sup>3</sup> ，事故池的容量满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与危废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合同，对废矿物油进行转移时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无外排。
6		建立健全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事故应急处置体系，工程运行期间，切实落实各项高压电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公众人身安全，加大高压电安全防范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公众的安全意识	已落实 建立了健全的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事故应急处置体系，在工程运行期间，切实落实各项高压电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公众人身安全，加大高压电安全防范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公众的安全意识
7		做好输变电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会同当地政府及各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必要的沟通、解释，取得公众对输变电建设的理解和支持，避免产生纠纷	已落实 建设单位会同当地政府及各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必要的沟通、解释，取得了公众对输变电建设的理解和支持，避免产生纠纷。
8	东环建〔2018〕1840号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已落实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

序号	类别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GB8702-2014)等规范和标准,线路电场强度低于 4000V/m (离地高度 1.5 米)、磁感应强度低于 0.1mT。	导则 输变电》(HJ24-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等规范和标准,通过 2021 年 4 月 17 日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选取位于石化三路的一段电缆线路进行断面监测,其电场强度低于 4000V/m、磁感应强度低于 100 $\mu$ T
9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选用先进的施工手段,按有关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阶段作业噪声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的要求;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施工场地固体垃圾应及时清运,做好线路施工通道和临时施工占用地的生态恢复工作,避免水土流失	已落实 施工期间加强环境管理,选用先进的施工手段,按有关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阶段作业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的要求;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施工场地固体垃圾及时清运,做好线路施工通道和临时施工占用地的生态恢复工作,避免水土流失。
10		建立健全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事故应急处置体系,工程运行期间,切实落实各项高压电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公众人身安全,加大高压电安全防范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公众的安全意识	已落实 建立了健全的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事故应急处置体系,在工程运行期间,切实落实了各项高压电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公众人身安全,加大高压电安全防范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公众的安全意识。
11		做好输变电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会同当地政府及各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必要的沟通、解释,取得公众对输变电建设的理解和支持,避免产生纠纷	已落实 建设单位会同当地政府及各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必要的沟通、解释,取得了公众对输变电建设的理解和支持,避免产生纠纷。

### 1.3 验收过程简况

(1)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2017年8月；

(2) 项目竣工时间：2019年1月；

(3) 项目验收工作时间：2021年4月17日-2021年4月29日；

(5) 关于验收期限超出12个月的说明：由于疫情影响及相关防疫工作要求，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在2020年因防疫工作需要，延长了验收期限，延时期的实际情况与验收报告调查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一致，特此说明；

(6) 自主验收方式：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单位-广东维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依据监测结果、环境管理检查的情况，编制了《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12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220kV变电站工程及110kV过渡方案双回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7) 验收监测报告完成时间：2021年4月；

(8) 提出验收意见的方式和时间、验收意见的结论：本项目于2021年4月29日在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12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高性能聚丙烯项目220kV变电站工程及110kV过渡方案双回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取得验收工作小组出具的验收合格意见；

(9) 验收公示时间：2021年4月30日至2021年5月31日（20个工作日）。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规程，包括《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总制度》、《危险废物贮存管理规程》等，环境保护档案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管理，各类档案分类设置，并设专人管理环境保护档案。档案室管理规范，项目立项、环评、初步设计、环保审批、环保档案、环保设施日常运行记录等环保资料齐全。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了《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应急事件进行管理处置规定，明确了事故等级及处置方法、应急组织机构和人员岗位职责等，定期开展事故处理的培训及演练活动，2020年2月21日上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沙田分局备案（备编号：441900-2020-008-M）。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竣工后，已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本项

目的电磁环境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变电站内设置了一个 56.5m<sup>3</sup> 的事故集油池，且采取了避雨防渗措施。根据《35~110kV 变电所设计规范》（GB50059—2011）和《220kV~500kV 变电所设计技术规程》（DLT 5218-2005）中的规定（总事故油池的有效容积不应小于最大单台设备油量的 60%），本项目单台变压器油量为 51m<sup>3</sup>，事故池的容量满足规范要求。一旦变压器事故时排油或漏油，所有的油水混合物将渗过卵石层并通过排油槽到达集油池，在此过程中卵石层起到冷却油的作用，不易发生火灾。如不能回收利用时，则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厂区在变电站四周设置了消防小室及沙池。

## 3 整改工作

### 3.1 验收过程中现场整改措施

无。

### 3.2 验收监测报告修改情况

取得验收意见后，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本项目验收调查表进行了修改，修改对应情况详见表 2。

表 2 验收意见中提出的验收监测报告修改意见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专家修订意见	修改说明
1	核实事故应急池容积	已核实，详见 P25。
2	补充电磁环境、噪声环境监测点位详图	已补充，详见 P38-39。